

袁毓林 著

汉语语法研究的 认知视野

HANYU YUFA YANJIU DE RENZHI SHIYE



商務印書館

汉语语法研究的认知视野

袁毓林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4 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语法研究的认知视野/袁毓林著.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4

ISBN 7-100-04164-3

I. 汉... II. 袁... III. 汉语—语法—文集
IV. H14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
044517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HÀNYÚ YÚFǎ YANJIÚ DE RÈNZHǐ SHĪYĒ

汉语语法研究的认知视野

袁毓林 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4164-3/H·1033

2004年12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04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8

定价: 29.00元

目 录

序	陆俭明 1
---------	-------

第一编 语序、照应和称代问题研究

定语顺序的认知解释及其理论蕴涵	7
多项副词共现的语序原则及其认知解释	42
照应的结构限制和认知解释	82
名词代表动词短语和代词所指的波动	107
汉语句子的文意不足和结构省略	131
再议处置性代词句	145

第二编 话题结构和述补结构研究

汉语话题的语法地位和语法化程度——基于真实自然口语 的共时和历时考量	177
汉语结构类型的普遍语法观照——评徐烈炯、刘丹青《话题 的结构与功能》	217
述结式配价的控制——还原分析	237
述结式的结构和意义的不平衡性 从表达功能和历史来 源的角度看	276
述结式的论元选择及其句法配置	300

第三编 历史语法和方言语法研究

方位介词“着”及相关的语法现象·····	335
苏州话人称代词构拟中的时间差——读陈忠敏《论苏州话 人称代词的语源》献疑·····	386
吴语的动词重叠式及相关的类型学参项——从几种语法格 式的分布地域看吴语的北界·····	415
稼轩词中“见底道”的结构和意义献疑·····	437
稼轩词“甚今年”句的结构和意义补议·····	448

第四编 学术史和方法论探讨

语言学研究的现状和发展趋势·····	467
建立语法学的逻辑学基础——中国语法学晚出之原因探析 ·····	482
理论模型、分析技术和逻辑工具——21世纪中国语言学走 向世界的必由之路·····	504
语言学中的“假设—演绎”法及其使用限制·····	525
后记·····	569

序

《汉语语法研究的认知视野》一书所收录的文章都发表过,但收入本书时,都有不同程度的扩展,作者对每一篇都作了进一步的修改,问题论述得比原先已发表的文章更明白、更透彻了。文章大多是作者进入 21 世纪以后撰写的,由此可见作者耕耘之勤,而且从中大家也可以了解到作者最近的研究动向。作者已是一位在汉语学界有影响的中年学者,他的水平、他的观点如何,学术界自有公论,我作为他当年师从朱德熙先生攻读博士学位时的导师在这里不宜多说。该书书名为“汉语语法研究的认知视野”,这表明作者对自己这几年来所从事的有关认知语法的研究是很看重的。事实也是如此,就我对作者近几年来研究成果的了解,我也觉得他在汉语认知语法研究方面成绩最为令人瞩目。这一点我相信大家只要细致阅读一下他收录在本书第一编里的几篇论文,也会产生跟我一样的感觉。

语言的认知研究早就开始了,但认知语言学作为人们公认的一个独立的学科,那是上个世纪 80 年代的事。可能是因为这个学科还很年轻,所以至今大家对“什么叫认知语言学”,在理解、看法上并不一致。被誉为认知语言学创始人的兰盖克(Ronald W. Langacker)和雷柯夫(George Lakoff),对认知语言学的定位,彼此看法就不一样:兰盖克认为认知语言学应属于功能语言学的范围,而雷柯夫则认为功能语言学应属于认知语言学的范围。不过

这种看法的分歧不影响人们对认知语言学的总体认识和具体研究。现在从事或接受认知语言学的学者普遍认为,语言是人特有的一种认知活动,这种认知活动包括人对世界的感知、人对世界的经验以及人对世界加以概念化的方式等。认知语言学就是以认知为出发点,来探究人是怎样运用语言符号对事物进行抽象,对事物加以概念化;来探究人是怎样运用语言符号以及由这些符号组成的种种语言结构来实现人的交际活动,来实现人的思维活动。因此认知语言学的研究将涉及范畴化、原型理论、隐喻概念、意象图式、象似性、语法化等诸方面,而上述每一个方面可以说都神秘莫测,都够我们探索探究一辈子(就个人而言)、几辈子甚至几十辈子(就整个人类而言)的。

认知语言学以及比它稍早的功能语言学的兴起,当时被认为是风靡全球的乔姆斯基的形式语言学的一种挑战。从表面看,形式派与功能、认知派对对语言的认识到对语言的具体研究和研究所追求的目标来看,二者确实存在着不小的差异,其实我们不能认为它们是完全对立的,因为语言本身从某个角度看,是一个音义结合的符号系统;从某个角度看,它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从某个角度看,它又是人的一种认知活动;因此我们既可以从符号的角度去研究它,也可以从交际的角度去研究它,还可以从认知的角度去研究它。事实告诉我们,各派的研究起着互补的作用,因此现在越来越明显地彼此互相吸取,取长补短。事实上,不只语言研究的历史,可以说整个人类科学研究的历史都向我们表明,从某种意义上说,科学研究就是盲人摸象,自圆其说。原因就在于客观世界太复杂了,而人们来研究某个事物时,一方面总是出于某种目的,这种一定的研究目的本身就会影响我们对事物的全面认识;另一

方面,某个具体的研究者还往往会受到其他种种因素的制约或限制,所以任何一个人,不管他有多大的学问、多大的能耐,都不可能对所研究的事物,即使是自己研究领域内最熟悉的事物,一下子就认识得一清二楚。科学上一个正确结论的获得,一项新的发现,表面看是某个研究者或某些研究者智慧与勤劳工作的结果,应归功于研究者本人,然而事实上在这一研究成就里凝聚了好几代人各种派别研究者的研究心血。没有先驱者的经验与教训,不可能有今日研究者的科学成就。科学研究是无止境的。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老要强调在科学领域内必须坚持多元论的根本原因。语言学当然也不例外。

20 世纪 50 年代之前的语言研究,着力于探究某个具体语言在语音、词汇、语法等诸方面的特点,20 世纪 50 年代之后开始探究人类语言的共性。这是语言研究领域带有革命性的转变。“乔姆斯基革命”的真正含义也就在于此。乔姆斯基在语言研究上提出了三方面的假设:一是人的头脑里天生具有一个语言机制;二是人类的语言虽千差万别,但都遵守相同的组合原则;三是人类语言所共有的组合原则应该是高度概括、极为简明的。乔姆斯基及其追随者的整个研究工作就一直为证实上述三方面的假设而不懈地探究着。从表面看,乔姆斯基的理论年年在变,年年翻新,似乎表明他的理论经不起时间的考验;但他的假设、他研究的目标始终未变。怎么看待这一“乔姆斯基现象”呢?最近北京语言大学司富珍老师在讲课中就此打了这样一个比方:乔姆斯基变的是他的实验方案,而不是他的实验目标,实验目标始终未变。这个比喻是很贴切的。20 世纪 50 年代乔姆斯基开创了对人类语言普遍原则的探究,但这并不意味着可以放弃或者停止对具体语言特点的研究。

探究人类语言的共性与研究各个语言的具体特点,这二者是相辅相成的。

乔姆斯基理论问世之后,“转换”、“生成”成了时髦的字眼儿,在国内很多汉语研究的文章都贴上了“转换”、“生成”的标签;功能语言学与认知语言学一兴起,“功能”、“认知”又立刻成了时髦的字眼儿,很多汉语研究的文章又都贴上了“功能”、“认知”的标签。“赶时髦”是人的本性。在科学研究的领域内,赶时髦没有什么不好。一种新的研究理论、方法出现了,大家都来关注,大家都有兴趣,大家都来尝试运用,这是好事,对推进学科研究有好处。但是,不先去认真地钻研学习那些新的理论、方法,更不去进行深入研究,只是贴标签,那就不好了。当然,具体到某篇文章,用了“功能”或“认知”的字眼儿,是尝试运用啊还是贴标签啊,有时界限也不是很分明的。现实的情况是,语言的形式研究如果从结构主义算起,已经有了很长的年头了,人们就不大好乱说,一乱说就会被人揪住辫子;语言的功能、认知研究,时间还很短,就我们国内来说,可以说才刚刚开始,因此有的人为了赶时髦,就敢乱说,乱说了人家也不知道,有的读者还会以为那是新论。我倒不是说某些谈论功能、认知的文章是在有意造假;我要强调的是,你赶时髦可以,但不要贴标签。真尝试和贴标签虽然界限难分,但大多数读者还是看得出来的。对于功能语言学、认知语言学,我们还是应该先去看些原始的参考文献;如果看外文资料有困难,可以看看沈家煊、张敏和本书作者袁毓林以及刘丹青、张伯江等诸位的论著。在我国内,我认为在汉语的认知、功能研究方面,这几位是最有成就的,当然他们各自的观点和研究的侧重点并不相同。这里我还需要特别指出这样一点,乔姆斯基的语言研究是着力于探究人类语言的共性

的,对乔姆斯基理论具有挑战性的功能语言学与认知语言学,也是着力于探究人类语言共性的。因此,我们运用乔姆斯基的形式语言学理论也好,运用功能或认知语言学理论也好,具体谈论的可以是某个具体的语音现象、词汇现象、语法现象或语篇现象,但着眼点要放在人类语言共性的探究上。人们所熟知的所谓“解释的充分性”(explanatory adequacy),这里所说的“解释”,我的体会是指对语言中的种种现象都要从“语言的普遍特性是什么”、“为什么自然语言会有这样的普遍特性”这样的角度或方向去解释,而不是就事论事。像我们先前所作的那种解释,譬如说,“为什么在现代汉语里可以说‘打算去广州’,不能说‘打算广州’?”我们回答说:“那是因为‘打算’只能带谓词性宾语,不能带体词性宾语。”这当然也是一种解释,这种解释在具体的语言研究中也还需要。但这种解释不属于现在一般所说的“解释的充分性”这一含义上的解释。

袁毓林编成本书后,要我为之写序。说实在的我对认知语言学知之甚少,还正在学习,是个外行,对汉语的认知研究说不出什么意见,只好借机发些议论,权且作为本书的序文。

陆俭明

于北京蓝旗营寓所

2004年4月5日

第一编 语序、照应和 称代问题研究

定语顺序的认知解释及其理论蕴涵*

0. 引言

对于句子中各种成分的排列顺序(word order),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行观察,也可以在不同的抽象层次上做出描写,最终可以在不同的理论空间中获得解释。本文打算从形式标记和形式类的次范畴及其语义聚合的角度考察汉语偏正结构中多项定语的排列顺序,尝试用信息量大小、意义可达性(accessability)程度的高低等比较抽象的概念来描写多项定语以及部分主谓结构、同位结构和能愿动词连用、汉语和英语中姓名等的排列顺序,并借助信息加工难度和在问题空间中的搜索策略等认知科学的理论来解释多项定语等的排序问题,希望借此探索一条基于信息加工心理学的研究语序的新路子。最后,从对定语顺序的描写和解释上揭示:(1)描写和解释是互相推动、交替上升的;(2)为了更好地理解形式和意义之间的关系,语言结构可以从数据结构的角度重新加以认识。

* 本文先后承陆俭明、郭锐和李行德等先生指正,谨此致以诚挚的谢意。

1. 定语的信息量和排列顺序

1.1 朱德熙(1982)把体词性偏正结构分为黏合式和组合式两大类。黏合式偏正结构指名词、区别词和性质形容词直接(即不带“的”)作定语的格式,组合式偏正结构包括:(1)定语带“的”的偏正结构,(2)由数量词(或指示代词加量词)作定语的偏正结构,(3)表示领属关系的偏正结构(第148页)。^[1]为了方便,我们称黏合式偏正结构中的定语为黏合式定语,称组合式偏正结构中的定语为组合式定语。当这两种定语在中心语前共现时,组合式定语一定在黏合式定语之前。^[2]例如:

小的瓷碗儿 ~ *小瓷的碗儿

瓷的小碗儿 ~ *瓷小的碗儿

如果暂时不考虑数量定语和领属定语,那么上述的定语排序规律可以直观地表达成:带“的”的定语在不带“的”的定语之前。两类定语的这种排序规律是可以从句法、语义、语用和认知上做出合理的解释的。从句法上看,黏合式偏正结构的功能(分布)相当于一个单个的名词,凡是单个的名词能出现的地方,它也能出现。因此,它既能替换黏合式偏正结构里的名词,也能替换组合式偏正结构中的名词。而组合式偏正结构的功能不同于单个的名词,它只能替换组合式中的名词,不能替换黏合式中的名词。这造成:(1)组合式可以以黏合式为成分。例如:

小的 | 瓷 || 碗儿 瓷的 | 小 || 碗儿

其中,“瓷碗儿、小碗儿”是黏合式,作整个偏正结构的中心语。也就是说,组合式定语可以修饰黏合式偏正结构。但是,(2)黏合式

不能以组合式为成分。例如：

*小 | 瓷的 || 碗儿 *瓷 | 小的 || 碗儿

其中，“瓷的碗儿、小的碗儿”是组合式，它不能受黏合式定语“小、瓷”的修饰。也就是说，黏合式定语不能修饰组合式偏正结构。因此，带“的”（组合式）定语一定在不带“的”（黏合式）定语之前。^[3]

从语义上看，黏合式定语和中心语联系紧密，在意念上是一个整体；组合式定语和中心语是一种临时组合，两部分在意念上保持较大的独立性。^[4]因此，黏合式偏正结构经常用作某种特定事物的称谓方式，从而在语用上获得了称谓性（appellative）的表达功能。^[5]例如：

中国朋友 ~ 中国的朋友

孩子脾气 ~ 孩子的脾气

这两类偏正结构所表示的意义是很不一样的。^[6]正因为黏合式偏正结构具有称谓性，可用以指称某种特定的事物，所以它有时就像一个专有名词，没有相应的组合式偏正结构。例如：

公共汽车 ~ *公共的汽车

建筑面积 ~ *建筑的面积

毕业论文 ~ *毕业的论文

科研项目 ~ *科研的项目

从认知上看，一个语言形式（词语）的意义不仅包括这个词语在人脑中形成的一个情景（situation，指一个概念或概念结构），而且包括这一情景形成的具体方式——意象（imagery）。^[7]就偏正结构而言，黏合式表达（或激活）的是一种单一性的意象，它并不突显（salience）定语所表示的性质；组合式表达（或激活）的是一种复合性的意象，它突显中心语所表示的事物具有定语所表示的某种性

质。这两类偏正结构在概念结构上的差异是可以从句法上得到验证的。例如：

(1) a. 便宜的塑料拖鞋 → 便宜的

b. 便宜的塑料的拖鞋 → *便宜的

(2) a. 棕色的木头房子 → 棕色的

b. 棕色的木头的房子 → *棕色的

在 a 中,只有一个突显的组合式定语,可以用它来称代由黏合式偏正结构充当的中心语;在 b 中,两个组合式定语都是突显的,不能只用一个突显的组合式定语去称代含有突显定语的中心语。正因为黏合式偏正结构中没有突显成分,所以它具有跟单个名词一样的句法功能——单个名词能出现的地方它也能出现,单个名词能删除的地方它也能删除。

综上所述,组合式定语必须先于黏合式定语的排序规律可以从两类偏正结构的句法功能上做出解释,而这两类偏正结构的句法功能的不同又是可以从语义、语用和认知上获得解释的。

1.2 黏合式偏正结构的中心语之前可以有多项定语,这些黏合式定语的排列是有严格的顺序的。例如:

大红球 ~ *红大球 小木盆儿 ~ *木小盆儿

白木床 ~ *木白床 小黑铁塔 ~ *铁黑小塔

但是,要想描写这种语序规律却十分困难。陆丙甫(1988)尝试从定语的语义类型的角度,把多项定语的顺序归纳为:(> 读作“先于”)

时间 > 形体 > 颜色 > 质料和功能

这种描写方法比较直观,但是有不明确的地方。例如:

农民棉花专家 ~ *棉花农民专家

当代青年语言学家 ~ * 青年当代语言学家

这里的“农民、棉花”很难归入上述几种语义类,“当代、青年”都可以归入时间这一类,但它们又有先后之别。

有鉴于此,我们从充当定语的词语的语义聚合的角度进行观察,结果发现多项黏合式定语的排列遵循着一条极为简单的规律:对立项少的定语排在对立项多的定语之前。^[8] 例如:

大 红 球	小 木 盆儿	小 黑 铁 塔
小 黄	大 铝	大 黄 铜
白	铅	红 钢
黑	铜	白 石
绿	塑料	蓝 木
...	玻璃	... 水晶
		水泥
		

再如:“中等师范学校、古代哲学思想、大号塑料防风大衣、新版袖珍英汉词典”等,其中的定语都是按照对立项由少到多的顺序排列的。并且,定语按对立项由少到多的顺序排列的规律也可以对前引“时间 > 形体 > 颜色 > 质料和功能”的排序规则做出解释。因为表示时间的聚合“新、旧”是两项对立,表示形体的“大、中、小”是三项对立,表示颜色的“红、黄、白、黑、蓝、绿……”对立项在十项左右,表示质料和功能的聚合包含的对立项更多。

王光全(1993)发现,动词作定语时必须紧靠它所修饰的中心语。例如:

电子测量仪器 ~ * 测量电子仪器

塑料旅行提包 ~ * 旅行塑料提包

前线作战部队 ~ * 作战前线部队

首都建筑工人 ~ * 建筑首都工人

这也是可以从定语所处的语义聚合的大小(所含对立项数量的多少)上得到合理的解释的:动词作定语大都表示中心语的功能,而表示功能的语义聚合要大于质料、处所或范围等语义聚合。因此,根据定语按对立项由少到多的顺序进行排列的规则,动词只能作最靠近中心语的“贴身定语”。

当两个定语的对立项的数目大致相等时,它们可以互换位置。

例如:

单人圆顶蚊帐 ~ 圆顶单人蚊帐

快速燃气热水器 ~ 燃气快速热水器

实用汉语语法 ~ 汉语实用语法

大型彩色记录片 ~ 彩色大型记录片

不过,有时候也会碰到例外。比如:

瘦高个儿 ~ * 高瘦个儿

白色长筒袜子 ~ * 长筒白色袜子

“瘦”和“高”对立项数目相等,但“瘦”不能直接修饰“个儿”,因而只能作外层定语。“白色”的对立项多于“长筒”,但它不能直接修饰“袜子”,因而只能作外层定语。可见,语序规律无例外;如果有例外,那么一定是有原因可寻的。

马庆株(1995)发现,作黏合式定语时,“大、小”类形容词一定在“高、矮、胖、瘦、宽、窄、粗、细……”类形容词之前。例如:

大高楼 ~ * 高大楼 小矮个儿 ~ * 矮小个儿

大粗绳 ~ * 粗大绳 小瘦猴儿 ~ * 瘦小猴儿

大宽马路 ~ * 宽大马路 小窄胡同 ~ * 窄小胡同